

編者前言

本書收錄的，是兩則和華僑有關的故事，內容都傷感。

第一則來自我自己的家庭，主要經由我父親遺留的家書呈現。雖然直接出於當事人筆下，但由於家書不是寫給外人看的，於是內容上也就有既坦率也晦澀的味道，我為這些信件所寫的註釋和附記，希望能夠幫助讀者更好地明白故事的情節。

第二則來自譚震勝先生的口述，內容是譚家三代的經歷。由於是追憶，枝葉雖然不如第一則繁富，但主幹更清楚明朗，也就不大需要我這編者過多的解說和補充。

這兩則故事剛好能夠相互對照和填補，我父親的書信，主要反映華僑自身在外的處境和心境，漂泊異域，難免困難；而譚先生的敘述，集中敘說留在家鄉的眷屬如何經歷和面對諸種考驗，一家之主的男性遠去，寡助的婦孺便要艱苦支撐。兩則故事放在同一本書內，也就得以比較完整地呈現華僑及其家庭的生存狀況。

兩則故事都和古巴有關，在海外眾多華僑群體中，古巴華僑有其獨特之處，基本上是一個「以悲情始，亦以悲情終」的故事，這一點我在其他地方已經討論過。¹ 由於家庭背景的原因，近年我自己對追溯古巴華僑歷史頗下了點工夫，對當中的滄桑也有一定認識，本書是我在這題目上所出版的第四種。²

在中國歷史上，華僑是個比較晚近才出現的群體，大概從明代開始，到了鴉片戰爭之後才逐漸受到注意，對之做過研究的學者頗有一些，其中美國孔復禮 (Philip A. Kuhn，又譯孔飛力) 2008年出版的 *Chinese Among Others: Emigration in Modern Times* 我認為是視野比較廣闊、能綜合前人研究成果的專著，³ 另王賡武先生的有關著作也很值得參考。整體而言，以我自己閱讀所見，對於華僑的研究基本集中在宏觀層次，屬於現在所說的「大敘事」範圍，關心的是華僑這群體在政治、經濟、社會等方面的角色和貢獻，很少會從微觀角度考察華僑以及華僑家庭的處境和生存面貌。我現在編纂的這本書，是這種市井庶民層次的「小論述」，近乎引車賣漿者流的故事，古人有「雖小道，亦有可觀者焉」的說法，我是勉力而為，希望稍能沾邊。

-
- 1 雷競璇：〈古巴：一頁獨特的華僑史〉，《二十一世紀》，總第154期，4月號(2016)，頁98-110。
 - 2 前三種為《遠在古巴》(2015年)、《末路遺民》(2016年)、《十九世紀古巴華工》(2016年)。
 - 3 此書有中譯版，李明歡譯：《華人在他鄉：中華近現代海外移民史》(台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2019)；《他者中的華人：中國近現代移民史》(南京：江蘇人民出版社，2016)。

背景素描：古巴與華僑

- ★ 古巴，位於美洲中部加勒比海，在地球表面大致是廣州的背後。
- ★ 1492年(明弘治五年)，哥倫布到達古巴，其後古巴成為西班牙殖民地。
- ★ 1847年(清道光二十七年)，亦即鴉片戰爭之後不久，五百多名華工被運抵古巴，華僑在當地的歷史正式開始，時間比中國人到美國西岸淘金略早。
- ★ 1847至1874年這二十七年間，為數約十四萬華工被販運到古巴，在當地基本上被當作奴隸看待。1874年(清同治十三年)清政府派遣官員陳蘭彬到古巴調查華工境況，之後與西班牙交涉，才終止了這一段人口販運的歷史。
- ★ 華工販運在1874年結束時，十四萬華工當中仍存活的只有六萬左右。

- ★ 自此之後，華僑在古巴一直是西班牙裔、非洲裔之後的第三大群體。人數時多時少，大致徘徊在三萬至六萬之間，長期是美洲大陸為數最多的華僑社群。
- ★ 1902年(清光緒二十八年)古巴正式脫離西班牙統治，成為獨立國家。
- ★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，古巴的華僑社會進入鼎盛期。
- ★ 1949年中國大陸解放，之後逐步收緊國民出國的政策，大約從1955年開始，基本上再沒有中國人從大陸移居古巴。同樣地，由於國內實行共產主義，華僑極少回國，過往出洋後回鄉娶親生子，以及年老時回鄉頤養的傳統基本中斷。
- ★ 1959年1月1日古巴革命勝利，卡斯特羅上台執政，接著和台灣的國民政府斷交，改為承認中華人民共和國，是美洲大陸第一個和新中國建交的國家。
- ★ 古巴革命後，開始推行社會主義，實行公有制，華僑的店鋪、企業逐步被收歸國有。對於華僑匯出款項回鄉接濟家屬和親人，亦開始嚴格管制，最後全面禁止。
- ★ 1959年之後，不少華僑離開古巴，由於再沒有新的華僑前往，古巴的華僑社會進入消亡期。本書主角雷炳勳、譚摘相、譚摘匡即分別在1966、1967年離開古巴。
- ★ 2010年本書編者第一次到古巴，得知當地華僑剩下大約三百人。
- ★ 本書出版之時，老華僑人數已不足一百。

簡介

這部份收錄我們的家書約二百通，除了部份出於我祖父筆下外，其餘都是父親從古巴寄回來的。我在這裡將有關背景稍微說明，以便大家易於閱讀和明瞭。

我們家族原居廣東台山黃茅田復盛村，自晚清開始，台山人往海外謀生者甚眾，當中前往美國、古巴者尤多。據長輩憶述，我家高祖父已出洋尋覓生計，有一定積累之後，返回家鄉，置有田地，其子即我曾祖父享餘蔭，優游度日，並染當時氣習，吸食鴉片。我祖父名維禮，1892年生於家鄉，其後出洋，在何年出洋已無可考。據長輩憶述，他在美國加州當廚子，後回鄉結婚，其妻即我祖母名袁金瑞，1896年生。祖父婚後再出洋，據說進入美國境時受到留難，這可能與當時美國的排華措施有關，祖父於是轉往古巴，之後一直在當地謀生。當時華僑絕大多數隻身出洋，不帶家眷，掙得一定積蓄後便回鄉結婚、置產，然後再外出，順利的話晚年落葉歸根，回鄉養老，我祖父情況即如此。他

婚後再出洋時我父親是否已出生，無法確知，但由於夫妻長期分離，我祖父只生我父親一人，這也是當時華僑家庭的常態。現在閱讀這些家書得知，我祖父在古巴西部的Piñar del Rio工作，這是著名的煙草產區，相當富庶，祖父任職於美國會所(Club Americano)，估計也是當廚子。

我父親名雷炳勳，字家滋，生於1920年，由於有我祖父從海外接濟，他得以在家鄉上學，據說讀至初中。之後並在家鄉結婚，我母親名李雪芳，字鳳娣，1928年生，推算我父母結婚應在1948年前後。1954年我父親離開家鄉前往古巴，此時他已生下三個兒子，即我本人、二弟競初、三弟競斌，父親並按當時習慣，為我們各人取字，分別為春文、夏經、秋武。

在祖父照應下，我父親在1954年中到達古巴，在哈瓦那(當時華僑稱之為「夏灣拿」，簡稱「灣城」)謀生，據家書反映，他在雜貨店工作，這也是當時古巴華僑的主要行業之一。我2010年去了古巴，在哈瓦那的中華總會館找到父親當年的登記記錄，他填報的職業也是雜貨，但究竟是替他人打工抑或自己經營，則未能確知。

1955至1956年間，我祖母、我母親分別帶領我們兄弟三人到香港定居，現在保留的家書，都是之後寄來香港的，祖父、父親早年寄回家鄉台山的書信沒有保留下來。故此，現存這些家書時間上從1957年開始，只有祖父的一封屬1955年。

1959年8月，祖父和父親來到香港，隨後在九龍旺角一幢新建成的大廈買下一個單位供全家居住，這在當時，是相當光彩的

事。其實這一年的1月，古巴已發生革命，政府更換。祖父、父親二人能在這樣的政治環境下前來香港，並在回港之前將數額可觀的款項匯回來，現在回顧真也是非常幸運。祖父來香港時，六十七歲，因為年邁，之後就住在香港，沒有返回古巴。父親則於翌年即1960年8月再赴古巴，此時古巴革命已一年多，有幾位友人從古巴寄信到香港給父親，提示他小心古巴的局面，這幾封信現也保留下來，但父親還是決定回去，他當時的考慮在後來寄回來給我母親的書信中有所透露。父親在港居留期間，多生了一個兒子，即我四弟健雄，父親為他取字冬偉。四弟出生兩個月，父親便回轉古巴。

1960年8月重返古巴之後，我父親就逐漸發覺難以脫身，他當時的掙扎情況，書信中有相當詳細的披露。經過一番折騰，他最後在1966年中回來香港，在之前的2月，我祖父在香港逝世，享年七十三歲，祖父的離世應是促使父親最終決定回港的原因之一。他回港的過程也多波折，由於持台灣國民政府護照又沒有香港居留身份，他是先去了澳門，再從澳門偷渡來港。現存的書信止於他離開古巴返回香港的前夕，最後一封寫於1966年6月20日。

回到香港後，父親處於一籌莫展的困境中，不久之後患上肺癌，1968年11月逝世，享年四十八歲。在港居留約兩年期間，他生下第五個孩子，此即我五妹，父親為她取名綺梅。當時父親已病重，由於迷信原因，五妹出生後托養在我姨父家中，父親沒有見到。綺梅出生後三個月，父親離世。因是之故，綺梅的名字沒有出現在這些家書內。

我祖母袁金瑞於1982年在香港逝世，享年八十六歲。

我和弟妹們本來不知道家中留有父親這批家書，2004年3月我母親離世後，我們整理她的遺物，才將之發現，家書大部份寫在郵柬上，這種郵柬由於郵資較低，當時很常用，現在已經基本不用了。我們將書信整理好之後，在2017年9月交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庋藏，以供教學、研究等之用。對於後人了解一位華僑的經歷和處境，這批家書相信有一定參考價值。

為了將之出版，我們對家書內容作了基本釋讀，並將全文輸入為文字檔，對信中所用的台山方言用詞和涉及的人名、地名等，就我們所知作了扼要的註釋。整理這些家書，最大困難在於確定部份信件的年月和次序，大體而言，憑郵戳、信內書寫的日期，以及信的內容，大部份都能確定，其餘的只好憑我們的推斷，不一定準確，幸而也不嚴重影響理解。在釋讀的文字檔中，每封信開首有簡介，對未能確定日期、次序者亦略作說明。為了幫助讀者理解有關的背景，對部份家書我撰寫了附記。

現將書信中涉及的主要人物表列如下：

- 雷維禮：我祖父，1892年10月19日生，
1966年2月9日歿，享年七十三歲。
- 袁金瑞：我祖母，1896年1月30日生，
1982年6月26日歿，享年八十六歲。
- 雷炳勳，字家滋：我父親，1920年9月20日生，
1968年11月27日歿，享年四十八歲。
- 李雪芳，字鳳娣：我母親，1928年4月22日生，
2004年3月30日歿，享年七十五歲。
- 李雪珍，字順意：我姨母，即我母親妹子，1932年生，
2017年歿，享年八十五歲。
- 黃灼天：我姨丈，即我母親妹夫，1929年生，
2004年歿，享年七十五歲。
- 雷競璇，又作健璇，字春文：我，1951年生於台山。
- 雷競初，又作健初，字夏經：我二弟，1952年生於台山。
- 雷競斌，又作健斌，字秋武：我三弟，1954年生於台山。
- 雷健雄，字冬偉：我四弟，1960年生於香港。

整理書信內容所用符號如下：

- 更正錯、白字：在該字或該詞後用（）號標示；
- 無法辨認的字：在該字後用（？）號標示；
- 缺失、憑判斷補上的字：用〔〕號標示；
- 缺失但無法補上的字：用〔…〕標示。